

证券代码：600422

证券简称：昆药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16-048 号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完成工商登记注销的公告

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云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滇烟工资产[2015]328 号《关于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云南红塔集团有限公司吸收合并的批复》，云南红塔集团有限公司唯一股东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作出决定，决定由其对云南红塔集团有限公司进行合并，合并方式为吸收合并，此项工作完成后云南红塔集团有限公司将注销，云南红塔集团有限公司原债权、债务由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承继。云南红塔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昆药集团”）7.61%的股份全部变更至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名下。（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8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发布的临 2015-104 号《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2016 年 6 月 7 日，公司收到《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云南红塔集团注销情况的函》，根据云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16 年 5 月 26 日向云南红塔集团有限公司发出《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云）登记内注核字[2016]第 9072 号），云南红塔集团有限公司，被准予注销登记。

截止 2016 年 5 月 26 日，云南红塔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59,982,730 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 788,688,620 股的 7.61%。

目前，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尚未完成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股权过户手续。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后续披露。

上述事项对本公司经营活动没有影响，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06 月 08 日